

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1310—2014
代替 SN/T 1310—2003,SN/T 1685—2005

猴结核病检疫技术规范

Specification of quarantine technique for monkey tuberculosis

2014-11-19 发布

2015-05-01 实施

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SN/T 1310—2003《猴结核病皮内变态反应操作规程》和 SN/T 1685—2005《猴结核病旧结核菌素变态反应试验操作规程》。

本标准与 SN/T 1301—2003 和 SN/T 1685—2005 相比,除编辑性修改外,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——整合了 SN/T 1310—2003 和 SN/T 1685—2005 中关于猴结核病皮内变态反应的试验方法;

——细化了变态反应试验结果判定标准。

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张兆平、史夏玲、张昱、韩晶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——SN/T 1310—2003;

——SN/T 1685—2005。

猴结核病检疫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猴结核病的皮内变态反应试验方法及判定标准。

本标准适用于用结核菌素检疫猴结核病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
3 试验方法

3.1 原理

结核菌素能使感染结核分支杆菌的动物产生迟发型变态反应，因此，可根据猴上眼睑皮内注射结核菌素后注射部位出现的炎症反应，判定猴是否感染结核分支杆菌。

3.2 材料

3.2.1 旧结核菌素。

3.2.2 提纯结核菌素。

3.2.3 灭菌生理盐水(符合 GB/T 6682 要求)。

3.2.4 1 mL 无菌注射器，针头规格为 0.5 mm×10 mm。

3.2.5 2% 硼酸。

3.2.6 脱脂棉。

3.2.7 记录表(参见附录 A)。

3.3 操作步骤

3.3.1 结核菌素工作液的制备

3.3.1.1 OT 工作液的制备

用灭菌生理盐水将 OT 原液稀释至 25 000 IU/mL。

3.3.1.2 PPD 工作液的制备

3.3.1.2.1 牛型 PPD

用灭菌生理盐水将 PPD 原液稀释至 20 000 IU/mL~25 000 IU/mL。

3.3.1.2.2 人型 PPD

用灭菌生理盐水将 PPD 原液稀释至 40 000 IU/mL。

上述工作液经充分混匀后备注射使用。

3.3.2 动物保定

保定猴使其两前肢向背后,用左手抓紧使其两后肢垂直向下,用右手抓紧猴头部后侧的皮毛以确保其头部不得任意转动。术者用左手固定猴头部,右手持针注射。

3.3.3 注射部位

注射部位为猴上眼睑。

3.3.4 注射方法

用 2% 硼酸脱脂棉球对一侧上眼睑局部进行消毒后风干,术者右手持 1 mL 注射器将针头斜面向上插入皮内注射 0.1 mL 结核菌素注射液(OT 工作液、牛型 PPD 工作液或人型 PPD 工作液),注射部位可见扁豆粒大小隆起。

3.3.5 结果观察

在光线明亮条件下,分别于注射后 24 h、48 h 和 72 h 各观察一次,仔细检查注射部位有无红、肿等炎症反应,并与另一侧上眼睑进行对照,详细记录反应结果。

3.3.6 结果判定

3.3.6.1 按照表 1 所示标准进行判定。

表 1 判定标准表

结 果		判 定 标 准
阳性反应	+++	上眼睑肿胀严重,甚至全眼闭合,有明显眼眦
	++	上眼睑明显发红,肿胀明显
	+	上眼睑明显发红,肿胀不明显
可疑反应	±	上眼睑无肿胀,注射部位轻度发红
阴性反应	-	上眼睑无任何反应,与未注射眼睑无差别

3.3.6.2 凡是依据上述标准判定为可疑的,应进行复检。

3.3.7 复检

凡判定为可疑反应的猴,于 14 d 后换同侧下眼睑进行复检,如结果仍为可疑反应,应判为阳性。

附录 A
(资料性附录)
记录表

表 A.1 猴结核病检疫试验记录表

项目	动物 编号	试验 时间	结合菌素 种类	试验 部位	结果观 察时间	结果 判定	试验 人员
初检							
复检							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

行 业 标 准

猴结核病检疫技术规范

SN/T 1310—2014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
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29)
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

总编室:(010)68533533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8千字

2016年1月第一版 2016年1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 1—1 100

*

书号: 155066 · 2-29352



SN/T 1310-2014